

# 財團法人聯邦文教基金會

## 勸募款項使用情形暨成果報告書

- 一、活動名稱：「2019 年藝術巡迴展」勸募活動。
- 二、活動目的：為激勵國內本土藝術創作傳承，鼓勵本土藝術家勇於堅持創作、實現夢想。
- 三、勸募期間：  
核准勸募活動期間：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。  
募款財物預計於 109 年 5 月 31 日使用完竣。
- 四、許可文號：北市社團字第 1076109528 號。
- 五、勸募使用情形：勸募活動所得已於 109 年 2 月 18 日全部用罄，總支出不足新臺幣 93 萬 5,164 元，由本會另行籌措支應。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金額
<b>收入(A)</b>	<b>1,765,082</b>
募款收入	1,764,700
利息收入	382
<b>支出(B)</b>	<b>2,700,246</b>
印刷費	110,767
交通費	12,358
獎金費用	1,800,000
展覽費	529,032
租金支出	6,000
講師費	162,000
活動用品費	80,059
手續費	30
<b>收支結餘(A-B)</b>	<b>(935,164)</b>

- 六、成果報告：本會為獎勵藝壇新銳進而推動台灣藝術文化發展，故每年皆定期舉辦藝術油畫比賽，活動於今已第 22 個年頭，包括舉辦「聯邦印象大獎」、「聯邦新人獎」及「聯邦美術貢獻獎」等獎項；茲鼓勵新一代藝術工作者有發揮的舞台及持續傳承的動力，並將得獎者參賽畫作舉辦全省巡迴展，不僅歷年於各縣市文化中心/局展出，包括「台北、桃園、新竹、宜蘭、花蓮、苗栗、台中、嘉義、台南、高雄、屏東」及高捷文化藝廊等地，並於國父紀念館舉辦每五年回顧畫展，以喚起社會大眾對本土藝術之重視及欣賞。